

发挥桥梁纽带和助手作用 助力民营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

全国工商联五年工作成就综述

本报记者 杨昊 我国民营企业数量达4700多万家，在企业总量中的占比提高至93.3%。民营经济对国家的税收贡献超过50%，就业贡献超过80%……新时代新征程，民营经济正走向更加广阔的舞台。

5年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民营经济和民营经济人士高度重视、关怀备至。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民营企业座谈会，多次重申坚持基本经济制度、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多次到民营企业考察，给“万企帮万村”行动中受表彰的民营企业家人回信，就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多次发表重要讲话，作出重要指示批示。

5年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民营经济和民营经济人士高度重视、关怀备至。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民营企业座谈会，多次重申坚持基本经济制度、坚持“两个毫不动摇”，多次到民营企业考察，给“万企帮万村”行动中受表彰的民营企业家人回信，就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健康成长多次发表重要讲话，作出重要指示批示。

加强思想政治引领，服务民企高质量发展

过去的5年，全国工商联坚持政治建会、旗帜鲜明讲政治，坚决落实党对民营经济的全面领导，始终把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重中之重，始终把“两个维护”作为最高政治原则和根本政治规矩。

2021年7月1日，全国年轻一代民营经济人士理想信念教育培训班在革命圣地江西井冈山举办。在井冈山革命烈士陵园，学员静静肃立；在黄洋界保卫战纪念碑，深入了解历史；在茅坪八角楼革命旧址群，感悟艰苦奋斗的力量。

胸怀“国之大者”，展现民营企业担当作为

高质量发展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首要任务。5年来，全国工商联积极探索建立全方位、全要素赋能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服务机制；连续举办中国民营企业500强峰会，打造高质量发展的标杆示范；开展创新型成长型民营企业赋能行动，推动数字化转型和专精特新发展；成立全国工商联标准化工作委员会，培育民营企业标准“领跑者”，评选商会团体标准“领先者”；积极助力中小企业发展，形成帮助中小微企业纾困解难的服务矩阵。

与此同时，聚焦民营经济发展的难点、堵点和痛点，着力优化民营经济人士干事创业环境。全国工商联与最高法、最高检、公安部、司法部等共同举办四届民营企业法治建设峰会，推动各级工商联成立法律援助服务机构，推动成立各类商会调解组织3000余家，调解纠纷13万件、标的额近200亿元，建立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深化企业信用体系建设。连续多年开展万家民营企业评营商环境调查，创建新时代“两个健康”先行区并试点推广经验，持续推动优化营商环境。

全国工商联坚持胸怀“国之大者”，引导激励广大民营经济人士始终与国家战略同频共振，以产业报国、实业强国为己任，在国家经济社会发展进程中扛起使命担当。发展企业是为了更好造福社会，已经成为越来越多民营企业的共识。在实现企业高质量发展的同时，全国工商联引领广大民营经济人士主动作为，在推动践行新发展理念、参与国家重大战略、服务区域经济协调发展、推动乡村振兴、促进创业就业等方面，为党分忧、为国效力、为民造福：——全国工商联发布的2022中国民营企业500强调研报告显示，制造业仍是民营企业500强的主导产业。企业数量300余家，其营业收入总额、资产总额、税后净利润、纳税总额、就业人数等指标较上年均出现不同程度上涨。

勇于自我革命，提升民营经济统战工作效能

工商联作为党领导的以民营企业和民营经济人士为主体的人民团体和商会组织，是民营经济统战工作的重要组织依托。5年来，全国工商联积极推动工商联及所属商会改革，积极培育中国特色商会组织，更好发挥商会在促进“两个健康”中的重要作用；注重优化运行机制，不断扩大工作覆盖；聚焦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和机关党建工作，强化团结奋进、严肃认真、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作风建设。——推动出台促进工商联所属商会改革和发展的中央文件，加强商会改革发展制度建设，在重点行业和领域培育发展新商会，推动商会建设水平整体提升。——把握商会统战职能，加强工商联所属商会党建工作。目前，各级工商联所属商会中，已单独成立党组织或加入联合党组织的有15095家，其中47.33%商会党组织归各级工商联党组领导管理。——大力推进组织体制、运行机制、干部管理等各方面创新，建立机关干部“进企业进商会”常态化机制，全面开展联系调研，5年间组织企业家执委600余人次，走访了2420个县级工商联、1300多家商会和3500多家市场主体；提高民营经济人士、中小微企业和基层组织代表在执委、常委中的比例，首次召开全国工商联人才工作会议，改进干部选拔任用机制，注重年轻干部锻炼培养；强化正风肃纪反腐，出台工商联系统践行亲清政商关系负面清单，实现对直属单位内部巡视全覆盖。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在京闭幕

本报北京12月10日电（记者杨昊）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圆满完成各项议程，于12月10日在京闭幕。大会认真学习了中共二十大精神，审议通过了万鄂湘同志代表第十三届中央委员会所作的报告，审议通过了《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第十四次全国代表大会决议》和《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章程（修正案）》，选举产生了由218人组成的新一届中央委员会。

会议期间举行的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第十四届中央委员会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产生了由48人组成的第十四届中央常务委员会，郑建邦当选主席，何报翔、刘家强、李惠东、田红旗、王红、冯巩、吴晶、欧阳泽华、谷振春、陈星莺当选副主席。郑建邦在大会闭幕会上致闭幕词。他指出，民革十四大是在全国各族人民深入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第二十次全国代表大会精神、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时刻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大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中共二十大精神为指导，认真学习中共中央贺词精神，实事求是地回顾了过去5年的主要工作，全面客观地总结了中共十八大以来民革全党在参与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和加强自身建设实践中的基本经验，明确提出了今后一个时期工作的指导思想、总体要求和主要任务，为做好民革今后各项工作具有十分重要的指导意义，是一次统一思想、凝聚力量、总结经验、继往开来、锚定目标、明确任务、政治交接、薪火相传的大会。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第十四届中央委员会主席、副主席、常务委员名单

- 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第十四届中央委员会主席、副主席、常务委员名单
主席：郑建邦
副主席：何报翔 刘家强 李惠东(回族) 田红旗(女) 王红(女,满族) 冯巩 吴晶(女) 欧阳泽华 谷振春 陈星莺(女)
常务委员(48名,按姓氏笔画为序)
于千千(回族) 马传喜 王红(女,满族) 王世杰 王光贤 王红玲(女) 王新军 王新强 卢思社 叶赞平



新华社北京12月10日电 郑建邦，男，汉族，1957年1月生，湖南石门人，1976年8月参加工作，民革党员，东北师范大学政治教育系经济学专业毕业，大学学历，经济学学士学位。

郑建邦同志简历

- 现任十三届全国政协副主席，民革中央主席，中国和平统一促进会副会长(兼职)。
1976—1978年 辽宁省阜新县建设公社知青
1978—1982年 东北师范大学政治教育系经济学专业学习
1982—1985年 北京建筑工程学院马列教研室教师
1985—1987年 民革中央宣传部干部、主任科员
1987—1989年 民革中央宣传部副处长
1989—1991年 民革中央联络部副部长
1991—1993年 民革中央联络部二处处长
1993—2000年 民革中央联络部副部长(其间：1999—2000年挂职任北京市崇文区长助理)
2000—2010年 民革中央联络部部长
2010—2012年 民革中央专职副主席兼联络部部长
2012—2016年 民革中央专职副主席
2016—2017年 民革中央专职副主席，中国宋庆龄基金会副主席(兼职)
2017—2018年 民革中央常务副主席，中国宋庆龄基金会副主席(兼职)
2018—2021年 十三届全国政协副主席，民革中央常务副主席，中国宋庆龄基金会副主席(兼职)，中国和平统一促进会副会长(兼职)
2021—2022年 十三届全国政协副主席，民革中央常务副主席，中国和平统一促进会副会长(兼职)
2022— 十三届全国政协副主席，民革中央主席，中国和平统一促进会副会长(兼职)
第九届、十届全国人大代表。第十一届、十二届全国政协常务委员。

接续奋斗 笃行不怠

“此时此刻我的感受可以用16个字来表达：使命光荣、责任重大、接续奋斗、笃行不怠。”民革中央主席郑建邦说，“我将不辜负重托、锚定目标任务砥砺前行，努力推进民革各项工作更好发展。”民革成立于1948年，由原中国国民党民主派和其他爱国民主人士所创建，目前党员总数15.8万余人，主要分布在政府及司法机关、教育、医疗卫生、经济等领域。郑建邦介绍，民革始终围绕党和国家中心工作履职尽责，胸怀“国之大者”，注重发挥在社会和法制、促进祖国和平统一、“三农”等重点领域的特色优势，提出了很多有价值、有分量、有影响的意见建议，各方面工作取得了新成绩、开创了新局面。民革始终把促进祖国和平统一作为工作重点。团结港澳台同胞和海外侨胞，积极推进祖国统一进程。一方面，聚焦两岸关系发展过程中的难点、痛点、关键点，推出高质量参政议政成果。另一方面，深化两岸融合发展、凝聚两岸同胞共识，始终把争取台湾民心和发展壮大台湾爱国统一力量放在重要位置。团结岛内基层民众，服务在陆台胞，推动两岸企业对接合作，厚植两岸关系发展的社会基础。郑建邦说，民革将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增强同中国共产党团结合作的政治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围绕中共二十大绘制的宏伟蓝图、确立的奋斗目标和作出的战略部署，深化政治交接，传承与党同心、爱国为民、精诚合作、敬业奉献的多党合作优良传统，继承和发扬孙中山爱国、革命、不断进步精神，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奋斗。

亲密合作 同心同行

“我深深地体会到，坚持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坚持中国新型政党制度是我们始终如一的鲜明政治选择和台盟事业健康发展的前提和根本保证。中国共产党对台盟的亲切关心和指导，台盟盟员对我的信任和支持，两岸同胞心向两岸关系和平发展、希望亲人早日团圆的期盼，让我心中充满了感动、感恩和继续前行的力量。”12月10日，全国政协副主席、台盟中央主席苏辉在专访中说。1947年11月12日，在中国共产党的热情帮助、支持和指导下，台湾民主自治同盟正式成立。自成立以来，一代又一代台盟盟员积极参与中国革命、建设和改革事业，全心投身新时代的的伟大实践，为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贡献力量。苏辉表示，台盟要围绕中共中央关注的重点问题、国家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关键问题，提前谋划参政议政优势领域课题研究，做好前瞻性课题的研究储备、战略性课题的深入调研、热点性课题的跟踪把握，探索拓展参政议政领域。苏辉说，台盟要深入落实新时代党解决台湾问题的总体方略，进一步加强与岛内统战团体、基层民众、台湾青年等群体的联系；聚焦两岸经济融合进程，积极引导和协助台商台企融入国家新发展格局，为探索两岸经济社会融合发展新路多架桥梁、多献实策。要持续发挥优势特色，围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等主题，持续打造“筑梦”“同心”等品牌活动帮扶项目。深化台湾同胞参与、创新两岸青年乡村振兴公益活动，逐步探索一条彰显家国情怀、具有台盟特色的社会服务工作新思路。苏辉说：“我们始终与中国共产党同心同行，努力交出一份无愧于祖国、无愧于时代、无愧于盟员的合格答卷！”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第十一次全盟代表大会在京闭幕

本报北京12月10日电（记者易舒冉）台湾民主自治同盟第十一次全盟代表大会12月10日上午在京闭幕。大会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衷心拥护、坚定支持中共二十大精神和中共中央贺词，传承弘扬台盟老一辈的政治信念和同中国共产党的深厚感情，更加深刻地认识到“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更加坚定了做到“两个维护”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取得了重要政治成果、实践成果和组织成果。大会强调，深入学习贯彻中共二十大精神，是台盟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首要的政治任务。要把中共二十大作出的各项重大战略部署与中共中央关于加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参政党建设的一系列决策部署联系起来学习、对接起来思考、结合起来落实。围绕统一战线和多党合作事业，找准台盟履职尽责的着力点、参与协商民主

的有关方面全力保障与大力支持下召开的一次重要会议，是坚定信心、凝聚力量、明确目标的大会，是催人奋进、同心同德、团结民主的大会。全体代表通过认真学习中共二十大精神和中共中央贺词，传承弘扬台盟老一辈的政治信念和同中国共产党的深厚感情，更加深刻地认识到“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更加坚定了做到“两个维护”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取得了重要政治成果、实践成果和组织成果。会议期间举行的台盟十一届一中全会选举产生了由25人组成的第十一届中央常务委员会，苏辉当选主席，李钺锋、吴国华、郑建闽、江利平、孔令智、符之冠当选副主席。李钺锋在致闭幕词时指出，台湾民主自治同盟第十一次全盟代表大会是在中共中央高度重视与直接关心下，在各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主席、副主席、常委名单

-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主席、副主席名单
主席：苏辉(女)
副主席：李钺锋 吴国华(女) 郑建闽 江利平 孔令智 符之冠
台湾民主自治同盟第十一届中央常务委员会委员名单(25名,按姓氏笔画为序排列)
王昱 孔令智 吕少军 刘艳(女) 刘江东 江尔雄(女) 江利平 许可慰 苏辉(女) 李钺锋 杨晓红(女) 吴国华(女) 邹振球 张嘉祺 陈军(女,高山族) 陈椿 陈子云(女) 陈玉玲(女) 陈清莉(女) 林敏 郑建闽 符之冠 蔡欣(女) 蔡睿 潘新洋

苏辉同志简历

- 现任十三届全国政协副主席，台盟中央主席，中国和平统一促进会副会长(兼职)。
1975—1979年 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电磁室工人
1979—1982年 中央财政大学金融学院财政学专业学习
1982—1986年 北京市财政局工管处干部
1986—1990年 北京市财政局驻厂员处副处长、房改管理处副处长
1990—1994年 北京市财政局房改管理处副处长，北京市税收、财务、物价大检查办公室综合处副处长
1994—2000年 北京市财政局城建处处长、预算处处长
2000—2002年 北京市财政局副巡视员
2002—2007年 北京市财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2007—2009年 北京市财政局党组成员、副局长，全国台联副会长、北京市台联会长
2009—2012年 北京市统计局党组书记、局长，全国台联副会长、北京市台联会长
2012—2015年 台盟中央专职副主席、北京市委会副主任、全国台联副会长、北京

市台联会长
2015—2016年 台盟中央专职副主席，全国台联党组书记、副会长，北京市台联会长
2016—2017年 台盟中央副主席，全国台联党组书记、副会长，北京市台联会长
2017—2017年 台盟中央常务副主席(按部长级待遇)
2017—2018年 台盟中央主席
2018— 十三届全国政协副主席，台盟中央主席，中国和平统一促进会副会长(兼职)。第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全国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第十一届全国政协委员，十三届全国政协副主席。